

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9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2-242 号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津铺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盐津铺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盐津铺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盐津铺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盐津铺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盐津铺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盐津铺子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7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14 元，共计募集资金 28,334.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3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6,034.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280.0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4,754.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度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442.55 万元，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06.74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442.5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06.74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9,518.19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分别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永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于2017年6月5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工业园支行、湖南盐津铺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永安支行	800225191102011	3,920,006.64	活期
	800225191120044	48,000,000.00	定期，募集资金子账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	731902163910810	10,775,329.32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工业园支行	431899991010003729015	30,656,469.37	活期，募集资金子账户
	431899991010003633958	29,109.91	活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5000064542479	1,800,997.5	活期
合 计		95,181,912.7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详见四(二)。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形。但公司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形：

公司 2017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对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

(1)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江西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调整为在湖南浏阳和江西修水两地同时实施，同时对产品品项进行优化调整。

(2) 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将原计划旧楼改造变更为拆除再新建。

(3)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调整部分实施内容，减少渠道建设，增加品牌建设投入。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部分实施内容，取消移动营销信息系统建设，新增金铺子（店中柜）建设。

原总投资 40,435.00 万元，调整后增加总投资 984.00 万元，调整后总投资 41,419.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4,754.00 万元）。

募投项目调整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情况	实施主体
1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7,513.00	11,832.00	长发改备案[2016]335 号	长环自[2014]4 号	公司
2	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3,305.00	3,305.00	长发改备案[2016]334 号	浏环复[2015]12 号	公司
3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3,107.00	3,107.00	长发改备案[2016]332 号		盐津电子商务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510.00	6,510.00	长发改备案[2016]333 号		公司
合计		40,435.00	24,754.00			

募投项目调整后情况：

单位：万元						
序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	实施

号			资金金额		批复情况	主体
1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浏阳）建设项目	13,744.00	11,832.00	长环自[2014]4号	长环自[2014]4号	公司
2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修水）建设项目	12,932.00		长环自[2014]4号	长环自[2014]4号	江西盐津铺子
3	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3,868.00	3,305.00	长发改备案[2016]334号	浏环复[2015]12号	公司
4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3,107.00	3,107.00	长发改备案[2016]332号		盐津电子商务
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768.00	6,510.00	长发改备案[2016]333号		公司
合 计		41,419.00	24,754.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研发能力和食品安全检测体系，进一步保障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及时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和发展方向的新产品，提升产品市场份额。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系为完善公司线下营销网络的广度和深度，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75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42.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42.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 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 目										
1. 休 闲 食 品 生 产 基 地 建 设 项 目 （ 浏 阳 ）	否	11,832.00	11,832.00	4,707.08	4,707.08	39.78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2. 食 品 安 全 研 究 与 检 测 中 心 建 设 项 目	否	3,305.00	3,305.00	161.46	161.46	4.88	2019 年 3 月		不适用	否
3. 电 子 商 务 平 台 建 设 项 目	否	3,107.00	3,107.00	66.95	66.95	2.15	2018 年 10 月		不适用	否

4. 营销网络建设	否	6,510.00	6,510.00	507.06	507.06	7.79	2019年9月		不适用	否
合 计		24,754.00	24,754.00	5,442.55	5,442.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 2017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对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 (1) 休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江西盐津铺子食品有限公司），调整为在湖南浏阳和江西修水两地同时实施，同时对产品品项进行优化调整。 (2) 食品安全研究与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将原计划旧楼改造变更为拆除再新建。 (3)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调整部分实施内容，减少渠道建设，增加品牌建设投入。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部分实施内容，取消移动营销售信息系统建设，新增金铺子（店中柜）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8.78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7）2-249 号《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17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9,518.19 万元（含利息收入），其中：存放于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4,718.19 万元；协定存款 4,8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